#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高屏區牙醫門診總額 107 年第 4 次共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12月25日(星期二)14時00分整

地點:高屏業務組7樓會議室

主席:林組長淑華 紀錄:沈佩瑩

# 出席人員: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陳主任委員雅光、陳副主任委員建富(現任高雄市牙醫師公會理事長)、江副主任委員紘宇(現任屏東縣牙醫師公會理事長)、陳副主任委員立堅(現任澎湖縣牙醫師公會理事長)、醫管組組長蘇委員文藝、醫審組組長陳委員志賢、資訊組組長陳委員學君、品質組組長洪委員堅銘、秘書組組長李委員耀庭、財務組組長劉委員國雄、醫缺組組長莊委員世豪、長照組組長許委員峯銘、審查醫師洪召集人怡育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林組長淑華、丁參議增輝、 蔡副組長逸虹、許專門委員碧升、楊科長斐如、張科長清雲(高複 核專員依利代)、莊複核專員專圓、施複核專員怡如

# 列席人員:

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謝理事長尚廷(請假)

高雄市牙醫師公會:謝副理事長尚人、蔡常務理事政峰、劉常務理 事經文、鄭理事啟助(請假)、吳醫師友仁(現任高雄長庚牙科主任) (請假)、杜醫師哲光(現任高醫牙科主任)

**屏東縣牙醫師公會**:邱理事廷上、劉顧問振聲、林醫師世澤、陳醫師柏同(請假)

澎湖縣牙醫師公會:楊理事東敏、阮醫師議賢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 葉淑真、蔡童寧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侯志遠、吳建昌(請假)、 沈佩瑩、黃晧綱、張瑛娟、張美卉、鍾敏綺、陳怡伶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宣讀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略)

## 參、報告事項:

- 一、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
  - (一)107年第3季審查意見箱輔導暨健保署移請交付輔導資料更 新如下:
    - 1、107年9月13日開箱討論10家、業務組篩檢不符新開業管控辦法4家:
      - (1)、意見箱會議成案提委員會會議討論2家。
        - 甲、委員會會議成案 0 家。
        - 乙、委員會會議不成案 2 家。(1 家已輔導,1 家符合輔導決議)
      - (2)、意見箱會議不成案或持續追踪觀察 12 家。
  - (二)107年第4季期間開箱成案院所共5家,經委員會議討論處 理結果如下:
    - 1、107年11月8日開箱討論14家:
      - (1)、意見箱會議成案提委員會會議討論5家。
        - 甲、委員會會議成案 5 家(到署輔導 5 家,書面輔導 0 家)。
        - 乙、委員會會議不成案 0 家。
      - (2)、意見箱會議不成案或持續追踪觀察 9 家。

# 二、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 (一)醫療費用申報概況:牙醫近期點值報告、醫療服務供給與利 用情形、107年第3季牙醫專案執行情形。
- (二)近期執行措施及作業:健保卡登錄及上傳輔導、鼓勵即時查詢方案結算作業、107年度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地訪評結果、牙周統合照護計畫醫療品質確保專案、牙結石清除異常管理、拔牙牙位更正作業確實性查檢專案、107年度提升離島地區基層照護服務計畫補付作業、預防保健追扣專案、不符替代役男資格部分負擔追扣及107年第3季民眾申訴案件執行情形暨違規樣熊等。

- (三)轉知 108 年總額分配暨各項方案修訂方向、108 年鼓勵即時 查詢方案(草案)、門診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新增虛擬醫令 代碼、讀卡機控制軟體 5.1.2.0 版改版注意事項及正確申報 就醫序號「G000」。
- (四)宣導事項:善用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推動健保醫療費用-無紙化作業、雲端安全模組、看診時段維護等。

#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案由:有關 108 年度牙醫門診總額共管會議召開時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原則每3個月開會1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建議 108 年會議時間, 擬訂如下表:

	高屏牙醫共管	牙醫研商議事會議		
第一次	3月19日(星期二)	3月5日(星期二)		
第二次	6月18日(星期二)	5月28日(星期二)		
第三次	9月17日(星期二)	8月27日(星期二)		
第四次	12月24日(星期二)	11月26日(星期二)		
臨時會		12月10日(星期二)		

三、前述會議時間請各委員預留,以利會議順利召開,如遇特殊情事須變更會議日期時,本業務組將儘速告知牙醫門診醫療服務 高屏區審查分會及各委員。

四、出席人員如無法參加會議者,請委託代理人出席。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案由:有關108年度新開業院所輔導管控辦法之排除地區,提請確認。 說明:

一、依據 103 年第 1 次牙醫共管會會議決議略以:於每年第 4 次共 管會議提報最新公告不適用高額折付地區中每位醫師服務大 於 1 萬人口地區,做為次年度排除地區之適用標準。 二、108 年度新開業院所輔導管控辦法之排除地區依本署 107 年 1 月統計,適用地區如下表(詳附件 1):

•	
縣市	排除管控地區
高雄	湖內區、永安區、六龜區、甲仙區、杉林區、內門區、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9區)
屏東	九如鄉、鹽埔鄉、萬巒鄉、竹田鄉、崁頂鄉、佳冬鄉、滿州鄉、枋山鄉、三地門鄉、霧臺鄉、泰武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14鄉)
澎湖	七美鄉(1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高屏審查分會

案由:108 年「牙醫門診總額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納入一般服務是 否列為減量抽審辦法排除項目及新增品質指標管控項目,提請 討論。

#### 說明:

- 一、依據 107.12.12 第十一屆第四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原減量抽審辦法將P4001C、P4002C、P4003C 列排除項目計算,因 108 年「牙醫門診總額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導入一般預算後, 相關支付代碼擬修訂變更為91021C、91022C、91023C。

# 三、擬增修內容如下:

(一)排外項目支付代碼變更:

指標項目	現行內容	擬修訂內容	說明
醫療費用 點數排除 案件	周 病 統 合 照 護 計 畫 P4001C 、 P4002C 、 P4003C、定期性口腔癌 與癌前病變追蹤治療	本辦法皆排除 14、16、A3、B6、B7、矯正機關 (JA及JB)之案件及牙馬 病統合治療實施方方案 91021C、 91022C、 91023C、定期性口腔癌 所病變追蹤所 (92090C)、非定期性蹤治療 (92091C)、非經難追蹤黏膜 難症特別處理 (92073C) 之醫療費用	方及碼變

#### (二)新增品質指標項目:

( <u>—</u> / "	7 1 10 10 10 10 10 10	<b>4 スト</b>	
編號	項目	計算方式	說明
(4)	院所(今年	案件成長數採 <u>四捨五入</u> 計算。	(以整季計算)
(4)	該季	例:	1. 新增指標項
	<u>91022C≤</u>	1.○○院所108年1-3月申報910220	且
	20件),或	<b>共 20 件,則 108 年 7-9 月符合指</b>	2. 件數依公告
	(今年該季	標規定。	「牙周病統
	91022C>20	2. ○○院所 108 年 1-3 月申報 910220	合治療實施
	件且	共計 28 件、107 年 1-3 月 P4002C	方案」內容
	91022C 案	申報 20 件,案件成長率≦40%規	計算
	件數與去	定,則108年7-9月符合指標規定。	3. 自費用年月
	年同季	⇒20+(20×0.4)=28 件	108 年第一
	P4002C 案	3. ○○院所 108 年 1-3 月申報 910220	季起實施
	件數比較	共計 32 件、107 年 1-3 月 P4002C	4. 不符合者,
	成長率≦	申報 22 件,案件成長率>40%,則	列入隨機抽
	40%)	108年7-9月不符合指標規定。	審名單

辦法:上述修訂自支付項目變更公告(預定費用年月108年第1季)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高屏審查分會

案由:有關減量抽審辦法季平均就醫診次計算方式及標準修訂,提請 討論。

#### 說明:

- 一、依據 107.12.12 第十一屆第四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原辦法之該季月平均就醫次數計算方式如下: 先算出每個月的平均就醫次數(月申報件數÷月申報病患數)後 加總÷計算月數。
- 三、擬修正為以整季計算,新修正計算公式:季申報件數:季申報 病患數。
- 四、計算申報病患數舉例說明如下:

同病患一季三個月,每個月皆就診申報1次(不含同一療程)。

【現行計算公式】計算整季申報病患數會為3人(1+1+1)。

【新修正計算公式】計算整季申報病患數為1人。

五、原該季月平均就醫次數<1.6 次/人、<1.7 次/人,統一修改為 季平均就醫次數<2.0 次/人。

# 六、高屏業務組提供本分區 107Q3 季平均就醫次數 PR 值參考如下: (不含 14、16、代辦案件)

百分位	PR99	PR95	PR90	PR85	PR80	平均值
該季月平均 就醫次數 (原辦法)	1. 695557	1. 558591	1. 511297	1. 473002	1. 443561	1.319101
季 平 均 就 醫 次 數 (新修正)	2. 532914	2. 207335	2. 066891	1. 981533	1. 900827	1. 673225

辦法:上述修訂自費用年月 108 年第 1 季起實施。

#### 健保署高屏業務組意見:

- 一、同意該指標修正為與多項牙醫季平均就醫次數指標定義相同 ,以利院所自我管理。
- 二、有關下修閾值百分位將有助改善本轄分次就醫診療型態。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高屏審查分會

案由:擬修訂加強感染管制診察費點數差額增列為減量抽審辦法排除 項目,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7.12.12 第十一屆第四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建議:上述修訂自費用年月108年第1季起實施。

# 健保署高屏業務組意見:

一、費用指標之計算排除加強感染管制診察費與一般診察費差額 (以下簡稱 SOP 診察費差額)等同調升各院所醫療費用閾值,對 於近年多項支付項目點數調升所致費用成長確有需要。惟考量 SOP 診察費差額之排除僅調升醫療費用管控閾值,未能影響成 長率閾值(因分子、分母已一併排除),又本轄牙醫院所申報 SOP 診察費者已達 9 成以上,且本辦法亦訂有未申報 SOP 院所之管 理指標,是以建議將 SOP 診察費差額依比率加成於醫療費用上 限及成長率(如本轄 107 年第 3 季平均每件醫療費用 1,250 點, 估算醫療費用上限可調整為 500,000\*(1+90/1250)=536,000 點,費用成長率約可再調整 90/1250=7.2%)。 二、前開醫療費用上限及成長率之調整,建議將點值可能之影響納 入考量,並保留點值波動時適時檢討修正。

決議:相關修訂請審查分會與各縣市牙醫師公會及本組成立小組研議 後函文本組核備同意,並自費用年月108年第1季起實施。

提案六 提案單位: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案由:108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 資訊方案」輔導事宜,提請討論。

#### 說明:

- 一、108 年「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草案)固接網路月租費依特約層級別訂有單一適用頻寬及支付上限,自108年1月1日起,基層診所固接網路月租費支付上限為一般型光纖6M/2M(月租費1,696元),若107年12月31日(含)前已參加該方案企業型或專業型光纖電路頻寬之院所,108年網路月租費支付上限為專業型光纖1M(月租費1,980元)。醫事機構可申請裝設所需之光纖電路頻寬,惟費用高於本署所訂之支付上限者,超過部分不予支付。
- 二、又108 年該方案各總額部門之網路頻寬補助費用移列至各總額專款項目編列,且草案已擬訂固接網路月租費改為結構性指標,醫事機構需提升網路頻寬,即支付網路月租費(不須達成任一指標,即可全額補助)。
- 三、查本轄尚有365家牙醫院所未參與該方案,建請高屏區審查分會及本分區各縣市牙醫師公會輔導尚未參與該方案院所申辦。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案由:有關牙全會請本署處理 106 年相關異常值統計資料協助解密並 提供名單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署 107 年 11 月 19 日健保審字第 1070036277 號函辦理。
- 二、有關牙全會 107 年 10 月 18 日以牙全廷字第 1939 號函函請本 署協助解密 106 年相關異常值共四項分析專案資料並提供名單 案,本署醫審及藥材組業已解密完成,並將資料檢送本組,擬 將資料移請分會管理參考,後續若有相關輔導事宜,惠請回復 本組輔導結果。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八

提案單位:高屏審查分會

案由:有關轄區外○牙醫診所,經多次實施 OD 照相,該院所 107Q1、 107Q2 多項指標監測仍為異常,經委員會會議討論,建議實施 OD 照相三個月,請討論。

####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 」第三條所稱「診療相關證明文件」規定辦理。
- 二、外〇牙醫診所 107Q1、107Q2 之 OD 照相指標值,其中平均耗值 、平均 OD 顆數、OD 耗值等項目,仍位居本區前 1%(PR99),且 該院所於 107.9.21 輔導表示無法改善。
- 三、外〇牙醫診所 107 年 1-3 月、4-6 月電腦檔案分析 OD 照相 8 項指標值、PR 值及 10604-10706 效益評估,如會議現場所示。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會議:108年3月19日(星期二)

# 

縣市	鄉鎮	地區人口數	機構家數	醫師數	服務人口比	管控結果
	鹽埕區	24, 528	11	12	2, 044	納入
	鼓山區	138, 394	46	83	1, 667	納入
	左營區	197, 101	89	213	925	納入
	楠梓區	182, 413	42	85	2, 146	納入
	三民區	345, 015	162	352	980	納入
	新興區	51, 197	56	91	563	納入
	前金區	27, 181	24	77	353	納入
	苓雅區	172, 309	99	177	973	納入
	前鎮區	190, 865	50	78	2, 447	納入
	旗津區	28, 763	4	5	5, 753	納入
	小港區	157, 188	27	55	2, 858	納入
	鳳山區	358, 133	118	225	1, 592	納入
	岡山區	97, 329	26	53	1, 836	納入
	旗山區	36, 940	11	12	3, 078	納入
	美濃區	39, 973	4	7	5, 710	納入
	林園區	69, 990	12	25	2, 800	納入
	大寮區	112, 397	13	25	4, 496	納入
	大樹區	42, 757	6	9	4, 751	納入
高雄	仁武區	85, 894	15	26	3, 304	納入
	大社區	34, 577	7	18	1, 921	納入
	鳥松區	44, 291	6	62	714	納入
	橋頭區	37, 579	6	8	4, 697	納入
	燕巢區	29, 922	4	26	1, 151	納入
	田寮區	7, 245	1	1	7, 245	納入
	阿蓮區	28, 844	4	4	7, 211	納入
	路竹區	52, 761	8	22	2, 398	納入
	湖內區	29, 803	1	1	29, 803	排除管控
	茄萣區	30, 217	4	6	5, 036	納入
	永安區	13, 980	1	1	13, 980	排除管控
	彌陀區	19, 383	2	2	9, 692	納入
	梓官區	36, 116	7	8	4, 515	納入
	六龜區	13, 016	1	1	13, 016	排除管控
	甲仙區	6, 107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杉林區	12, 038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內門區	14, 540	1	1	14, 540	排除管控
	茂林區	1, 924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桃源區	4, 246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那瑪夏	3, 125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縣市	鄉鎮	地區人口數	機構家數	醫師數	服務人口比	結果
	屏東市	200, 452	69	97	2, 067	納入
	潮州鎮	54, 377	16	22	2, 472	納入
	東港鎮	47, 866	12	21	2, 279	納入
	恆春鎮	30, 726	5	9	3, 414	納入
	萬丹鄉	50, 935	8	12	4, 245	納入
	長治鄉	30, 008	3	4	7, 502	納入
	麟洛鄉	11, 076	2	4	2, 769	納入
	九如鄉	22, 110	2	2	11, 055	排除管控
	里港鄉	26, 459	3	4	6, 615	納入
	鹽埔鄉	25, 997	1	1	25, 997	排除管控
	高樹鄉	24, 622	3	3	8, 207	納入
	萬巒鄉	20, 556	2	2	10, 278	排除管控
	內埔鄉	54, 707	8	9	6, 079	納入
	竹田鄉	17, 158	1	1	17, 158	排除管控
	新埤鄉	9, 936	1	1	9, 936	納入
	枋寮鄉	24, 571	6	6	4, 095	納入
屏東	新園鄉	35, 321	4	4	8, 830	納入
	崁頂鄉	15, 720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林邊鄉	18, 080	3	5	3, 616	納入
	南州鄉	10,670	2	2	5, 335	納入
	佳冬鄉	19, 380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琉球鄉	12, 337	2	2	6, 169	納入
	車城鄉	8, 586	1	1	8, 586	納入
	滿州鄉	7, 840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枋山鄉	5, 478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三地門	7, 644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霧臺鄉	3, 246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瑪家鄉	6, 746	1	1	6, 746	納入
	泰武鄉	5, 271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來義鄉	7, 465	1	1	7, 465	納入
	春日鄉	4, 867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獅子鄉	4, 806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牡丹鄉	4, 926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馬公市	62, 308	23	29	2, 149	納入
	湖西鄉	14, 508	2	2	7, 254	納入
澎湖	白沙鄉	9, 817	1	1	9, 817	納入
	西嶼鄉	8, 408	2	2	4, 204	納入
	望安鄉	5, 176	1	1	5, 176	納入
	七美鄉	3, 856	0	0	無牙醫鄉	排除管控

備註:鹽埔鄉自107年2月起新增1家院所1位醫師,惟醫師人口比仍符合本辦法排除管控條件。